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文本
(草案)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
巨鹿县财政局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
二、分项绩效目标	1
三、工作保障措施	1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61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4
2.(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89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6
3.(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89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退役士兵安置)绩效目标表	8
4.(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202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10
5.(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05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12
6.(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09 号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14
7.(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13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第四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16
8.(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20 号 2021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三批)绩效目标表	18

9.冀财社 2021 年 14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20
10.冀财社 2021 年 14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绩效目标表·····	22
11.冀财社 2021 年 154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24
12.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其他优抚支出）-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27
13.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伤残抚恤）-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29
14.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死亡抚恤）-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
15.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4
16.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37
17.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退役士兵安置）绩效目标表·····	39
18.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退役士兵管理教育）绩效目标表·····	41
19.冀财社 2021 年 197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43
20.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其他优抚支出）绩效目标表·····	45

21.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伤残抚恤）绩效目标表	47
22.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死亡抚恤）绩效目标表	50
23.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优待）绩效目标表	52
24.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绩效目标表	54
25.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56
26.冀财社 2021 年 200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59
27.冀财社 2021 年 201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60
28.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绩效目标表	62
29.军休所、烈士祠、光荣院经费绩效目标表	63
30.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等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64
31.双拥办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65
32.退伍复员自谋职业金绩效目标表	66
33.退伍复员自主就业金绩效目标表	68
34.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经费绩效目标表	70
35.退役军人信息管理一体化平台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71
36.退役士兵补缴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绩效目标表	72
37.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保险费绩效目标表	73

38.慰问费绩效目标表.....	74
39.信访维稳经费绩效目标表.....	76
40.义务兵优待金绩效目标表.....	77
41.优抚对象抚恤金、定期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79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军人成为全社会最尊崇的职业的指示要求，积极推进退役军人的权益保障和拥军优属等各项工作。落实好全县优抚对象待遇，按时发放各类定期抚恤生活补贴，提升光荣院管理服务水平，开展优抚对象短期疗养，使优抚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做好移交安置工作，通过积分排序、按序选岗方式安置退役士兵，实现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公开公平公正做好移交安置工作。做好双拥工作，开展为立功受奖现役家庭送立功喜报及光荣牌悬挂工作，大力营造双拥氛围。加大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做好烈士祠、烈士纪念馆管理维护，进一步弘扬英烈精神。

二、分项绩效目标

2022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

目标1：根据文件精神严格管理，及时发放人员工资、补贴及各项社保，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目标2：按照规定使用日常公用经费，保证单位各项活动正常运行。

目标3：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退役士兵以及现役士兵的各项补贴、优待金等；高质量完成退役士兵、退役士官的安置工作；开展好走访慰问活动；完成烈士祠、烈士陵园的设施维护，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良好的祭祀环境。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为保障局工作顺利开展，结合本局工作实际与历年资金支出情况，制定了完善的资金使用计划，科学谋划部署绩效目标；严格财务内控制度与内审制度，把好监督关；坚守“一条底线”、提升“两个体系”、抓好“四项重点”；

及时足额发放各类定期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切实保障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正常生活生产。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61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1 4W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61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人员安置）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3.03	其中：财政 资金	53.03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军休干部退休费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6.03		27.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保障待遇，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人数	≥5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退休士官人数（人）	享受补贴退休士官人数	≥8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	享受补贴无军籍职工人数	≥1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遗属（人）	享受补贴遗属人数	≥4 人	军队移交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每	≥137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元)	人每月发放标准		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退休士官人数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2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无军籍职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4599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遗属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136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较领取自退休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2.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89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1 5G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89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军休干部退休费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0		2.5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保障待遇,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人数	≥5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退休士官人数(人)	享受补贴退休士官人数	≥8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	享受补贴无军籍职工人数	≥1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遗属(人)	享受补贴遗属人数	≥4 人	军队移交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37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退休士官人数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2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无军籍职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4599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遗属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136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较领取自退休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89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退役士兵安置)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164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189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退役士兵安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41	其中:财政资金	4.41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的一次性经济补助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20		2.21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为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主就业士兵人数(人)	享受补贴的退役士兵人数	≥100 人	当年退伍接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自主就业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自支就业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金发放标准	自主就业金每人发放标准	≥25695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自主就业金保障率(%)	符合享受自主就业金的退役士兵保障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退役军人较领取自主就业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4.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202 号 2021 年省级财政优抚事业单位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2 1X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0 年 202 号 2021 年 省级财政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 资金	2.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光荣院电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资金的使用保障好集中入住光荣院的优抚对象的冬季取暖,温暖过冬,使 优抚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 数量 (个)	享受补助的光荣院数量 (个)	1 个	三定方案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百分 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使用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5 百分 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5 百分 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95 百分 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取暖费标准 (元)	每平方米缴纳取暖费标准 (元)	≥17.5 元	当地取暖收费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经费保障率 (%)	机构经费保障率 (%)	≥95 百分 率	调查反馈	
	社会效益指 标	综合业务管 理工作完成 率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5 百分 率	调查反馈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优抚对象优 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	优抚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百分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意度指标	意度		率	

5.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05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
经费(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1 7P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05 号 2021 年 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二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8.00	其中:财政 资金	18.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军休干部退休费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9.00		9.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 生活保障待遇,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 府离退休人 员(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移交政府离 退休人员人数	≥5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退休士官人 数(人)	享受补贴退休士官人数	≥6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 (人)	享受补贴无军籍职工人数	≥1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遗属(人)	享受补贴遗属人数	≥4 人	军队移交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100%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 府的离退休 人员享受覆 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100%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每	137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元)	人每月发放标准		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退休士官人数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2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无军籍职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4599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遗属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136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较领取自退休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6.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09 号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1 8B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09 号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修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5.40	其中：财政资金	105.4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集中整修，改善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体面貌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52.70		52.7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2022 年，通过项目实施，按照“应迁尽迁、集中管护”的原则，对县级以下英雄烈士纪念设施集中整修，改善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整体面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散烈士墓个数	零散烈士墓迁移集中保护数	≥180 个	统计上报	
	质量指标	执行率(%)	零散纪念设施应迁尽迁执行率	≥90%	退役军人部发【2021】37号、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0号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整修工程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反馈信息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	全年用于烈士纪念设施维护费标准	≥0.5 万元	退役军人部发【2021】37号、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0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现功能	红色教育功能发挥情况	有效营造	退役军人部发【2021】37号、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0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影响力	通过红色教育激发全体人民爱党爱国爱党的热情	调查走访	退役军人部发【2021】37号、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0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烈属及祭扫群众满意度	≥90%	百分率

7.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13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第四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2 2H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13 号 2021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第四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69.11	其中:财政 资金	169.11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的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69.11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义务兵优待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使优抚对象满意率达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 优待金户数 (户)	享受义务兵优待金户数	≥200 户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 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 金按规定执 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 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义务兵优待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义务兵优待平均发放标准 (元)	≥24504 元	冀民【2016】86号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和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一次性奖平均发放标准 (元)	≥7750 元	冀民【2016】86号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和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义务兵优待保障率 (%)	符合享受义务兵优待保障率 (%)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100 有效改善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85%	调查问卷

8.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20 号 2021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第三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531002 35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冀财社 2021 年 120 号 2021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三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9.66	其中:财政 资金	19.66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0		9.66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退役士兵社会适应能力和职业技能,帮助退役士兵提升综合能力和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就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4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参见管理教育培训人数	转业士官退役士兵参加培训人数	≥1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退役士兵安置管理教育及时拨付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职业技能培训标准	自退役士兵培训每人标准	≥3900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享受技能教育保障率(%)	退役士兵享受技能教育保障率	≥95%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提高率(%)	退役军人较技能培训前就业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安置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9.冀财社 2021 年 14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0 8J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4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4.00	其中：财政资金	174.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退休士官、无军籍士官退休金和遗属生活补助的按月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43.50		87.00		130.5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保障待遇，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人数	≥5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退休士官人数（人）	享受补贴退休士官人数	≥8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人）	享受补贴无军籍职工人数	≥1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遗属（人）	享受补贴遗属人数	≥4 人	军队移交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平均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37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退休士官人元平均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2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无军籍职平均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4599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遗属平均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136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	符合享受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较领取自退休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调查问卷

10.冀财社 2021 年 14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0 96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4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资金用于军休所日常工作开支，保障军休人员各项待遇。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0		5.00		7.5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落实军休管理机构管理经费，全面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使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数量 (次)	开展活动数量	≥10 次	制定开展活动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每次活动费用标准 (万元)	每次开展活动付费用标准 (元)	≥1 万元	制定开展活动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率 (%)	机构经费保障率 (%)	≥98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百分率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人员保障制度			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百分率	调查问卷

11.冀财社 2021 年 154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0H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54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5.00	其中：财政资金	45.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重点优抚对象门诊补助按月足额发放和医疗保险的按月缴纳。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1.25		22.50		33.7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问题，使优抚对象满意率达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在乡复原军人人数	在乡复员军人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16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人数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291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参战退役人员人数	参战退役人员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三属人员人数	三属人员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4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残疾军人人数	残疾军人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12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5%	走访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5%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医疗经费及时拨付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在乡复员军人发放标准	在乡复员军人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200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发放标准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16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参战退役人员发放标准	参战退役人员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00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三属人员发放标准	三属人员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233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残疾军人发放标准	残疾军人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65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率 (%)	符合享受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率 (%)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95 有效改善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12.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其他优抚支出)-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40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其他优抚支出)-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 9 名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生活补助的按月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75		1.50		2.25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75		1.50		2.2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月发放生活补助资金使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生活得到改善，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人数(人)	1937 年 7 月 7 日至 1945 年 9 月 2 日入党人数	≥2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人数(人)	1945 年 9 月 3 日至 1949 年 9 月 30 日入党人数	≥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享受补助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调查走访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1937 年 7 月 7 日至 1945 年 9 月 2 日入党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81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1945 年 9 月 3 日至 1949 年	≥7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元)	9月30日入党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生活补贴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生活补贴较领取前生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13.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伤残抚恤) -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2Q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伤残抚恤) -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30.00	其中：财政资金	530.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全县伤残人员抚恤金的按月足额放。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32.00		265.00		397.00	
12 月底	530.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伤残补助标准，按月搞好伤残人员补助发放工作,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伤残人数	≥20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伤残抚恤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调查走访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一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045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二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9265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三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808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四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6387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五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481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六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408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七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3292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八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93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九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556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十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19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14.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死亡抚恤)-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15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死亡抚恤)-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8.00	其中：财政资金	138.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全县三属人员死亡抚恤金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34.50		69.00		103.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照三属补助标准，按月搞好三属人员补助发放工作,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烈士遗属人数	21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人数	12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病故军人遗属人数	14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5%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5%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烈士遗属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3458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298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病故军人遗属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2808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经济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活改善率	≥98%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15.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3C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69.00	其中：财政资金	1369.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全县在乡退役军人，烈士子女等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的按月发放工作，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343.00		686.00		1027.00	
12 月底	1369.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月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得到改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抗日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员军人数量	≥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解放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员军人数量	≥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新中国成立后的在乡复员军人数量	≥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数量	≥294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参战退役人员数量	≥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烈士子女数量	≥1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60 周农村籍退役士兵数量	≥332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100%	调查走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受覆盖率 (%)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抗日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95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解放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5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新中国成立后的在乡复原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45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86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参战退役人员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85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烈士子女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7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60周农村籍退役士兵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2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16.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7T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 员 安置)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0	其中：财政 资金	6.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资金用于军休干部、退休士官、无军籍人员退休金的按月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50		3.00		4.5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无收入家属、遗属医疗 生活保障待遇，落实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 府离退休人 员 (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移交政府离 退休人员人数	≥5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退休士官人 数 (人)	享受补贴退休士官人数	≥8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 (人)	享受补贴无军籍职工人数	≥1 人	军队移交人数	
	数量指标	遗属 (人)	享受补贴遗属人数	≥4 人	军队移交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 府的离退休 人员享受覆 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37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退休士官人数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233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无军籍职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4599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遗属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3136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经费保障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较领取自退休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17.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退役士兵安置)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5K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退役士兵安置)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5.00	其中：财政 资金	155.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就业金的一次性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77.50	
12 月底					155.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 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和缴纳各类保险, 为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 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主就 业士兵人数 (人)	享受补贴的退役士兵人数	≥100 人	当年退伍接收人 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自主就业金 补助按规定 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享 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自支就业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金 发放标准	自主就业金每人发放标准	≥25695 元	根据《退役士兵 安置条例》的安 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自主就业金 保障率 (%)	符合享受自主就业金的退役 士兵保障率 (%)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退役军人较领取自主就业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18.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 67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3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7.45	其中：财政 资金	7.45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费用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86		3.73	5.59	7.4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率,进一步提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帮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提升综合能力和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就业,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10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退役士兵安置管理教育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职业技能培训标准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每人标准	≥3000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退役士兵享受技能教育保障率 (%)	退役士兵享受技能教育保障率	≥98%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提高率 (%)	退役军人较技能培训前就业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19.冀财社 2021 年 197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18E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7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2.70	其中：财政资金	12.7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光荣院缴纳取暖费使用。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2.7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资金的使用保障好集中入住光荣院的优抚对象的冬季取暖，温暖过冬,使优抚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的数量（个）	享受补助的光荣院数量（个）	1 个	三定方案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使用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5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5 百分率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取暖费标准（元）	每平方米缴纳取暖费标准（元）	≥17.5 元	当地取暖收费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率（%）	机构经费保障率（%）	≥95 百分率	调查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5 百分率	调查反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服务对象满	优抚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百分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意度指标	意度		率	

20.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其他优抚支出)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2 8A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其他优抚支出)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80	其中:财政资金	2.8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生活补助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70		1.40		2.10	2.8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月发放生活补助资金使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生活得到改善,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人数(人)	1937 年 7 月 7 日至 1945 年 9 月 2 日入党人数	≥2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人数(人)	1945 年 9 月 3 日至 1949 年 9 月 30 日入党人数	≥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享受补助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调查走访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新中国成立前老党员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1937 年 7 月 7 日至 1945 年 9 月 2 日入党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81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1945 年 9 月 3 日至 1949 年 9 月 30 日入党每人每月发放	≥7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准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生活补贴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生活补贴较领取前生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新中国成立前入党老党员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21.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伤残抚恤)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2 2L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伤残抚恤)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6.00	其中：财政资金	16.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优抚对象伤残抚恤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4.00		8.00		12.00	16.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伤残补助标准，按月搞好伤残人员补助发放工作,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伤残人数	≥20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伤残抚恤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调查走访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一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045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二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9265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元)			[2021] 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三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808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四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6387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五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481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六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4080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七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3292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八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93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元)			〔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九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556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十级伤残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1190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22.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死亡抚恤)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20D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死亡抚恤)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资金用于三属人员抚恤金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2.00		3.00	4.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照三属补助标准，按月搞好三属人员补助发放工作,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烈士遗属人数	≥21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人数	≥12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病故军人遗属人数	≥14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死亡抚恤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5%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5%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烈士遗属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3458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 号关于调整部分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2980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病故军人遗属每人每年发放标准	≥2808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经济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活改善率	≥98%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23.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义务兵优待)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2 7N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义务兵优待)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76.00	其中：财政 资金	176.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一次性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2 月底	
					176.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义务兵优待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使优抚对象满意率达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 优待金户数 (户)	享受义务兵优待金户数	≥200 户	统计上报符合条 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 金按规定执 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 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	比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义务兵优待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义务兵优待平均发放标准 (元)	≥24504 元	冀民【2016】86号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和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一次性奖平均发放标准 (元)	≥7750 元	冀民【2016】86号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和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义务兵优待保障率 (%)	符合享受义务兵优待保障率 (%)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100 有效改善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85%	调查问卷

24.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2 9X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7	其中：财政资金	27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月足额发放和参保缴费。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6.75		13.50		20.2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问题，使优抚对象满意率达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在乡复原军人人数	在乡复员军人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16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人数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291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参战退役人员人数	参战退役人员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三属人员人数	三属人员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4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残疾军人人数	残疾军人享受门诊补助的人数	≥12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5%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5%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医疗经费及时拨付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在乡复员军人发放标准	在乡复员军人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200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发放标准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16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参战退役人员发放标准	参战退役人员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900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三属人员发放标准	三属人员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233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残疾军人发放标准	残疾军人门诊补助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65 元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率 (%)	符合享受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率 (%)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95 有效改善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河北省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及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85%	调查问卷

25.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2 5F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199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20	其中：财政资金	12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30		60		9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月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得到改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抗日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数量	≥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解放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数量	≥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新中国成立后的在乡复原军人数量	≥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数量	≥294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参战退役人员数量	≥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烈士子女数量	≥1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60 周农村籍退役士兵数量	≥332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100%	调查走访	

		受覆盖率 (%)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抗日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95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解放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5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新中国成立后的在乡复原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45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86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参战退役人员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85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烈士子女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73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

		(元)			[2021] 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60 周农村籍退役士兵每人每 月发放标准	≥12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 〔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抚恤金保障 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 标	生活情况提 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 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优抚对象优 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 〔2021〕11 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26.冀财社 2021 年 200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309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200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4.82	其中：财政资金	34.82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生活补助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8.7		17.41	26.11	34.82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落实军转干部生活待遇,为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使军转干部满意率达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数量（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转业干部数量（人）	≥5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军转干部每人每月平均发放标准	≥1300 元	冀人社规【2017】9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经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军队转业干部经费保障率（%）	≥95%	走访调查	
	经济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高率（%）	军队转业干部较领取困难补助资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保障制度	军队转业干部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人社规【2017】9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队转业干部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27.冀财社 2021 年 201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21003 2G		项目名称	冀财社 2021 年 201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9.22	其中：财政资金	39.22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的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9.81		19.61		29.42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落实军转干部生活待遇,为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使军转干部满意率达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数量（人）	享受补贴的军队转业干部数量（人）	≥5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军转干部每人每月平均发放标准	≥1300 元	冀人社规【2017】9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经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军队转业干部经费保障率（%）	≥98%	走访调查	
	经济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高率（%）	军队转业干部较领取困难补助资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保障制度	军队转业干部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人社规【2017】9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队转业干部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28. 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7 45		项目名称	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13	其中：财政 资金	3.13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我局 1 名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满三年公岗补贴的按月发放工作。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0.78		1.56		2.34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根据巨鹿县退役军人政策落实专班文件和县领导批示，做好我局 1 名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满三年公岗补贴的按月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人)	保障公岗人员数量(人)	1 人	公岗人数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 确性(%)	公岗人员工资发放准确性 (%)	100%	机关工作人员工 资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按 进度完成率 (%)	资金支出进度与实际支出进 度的比率(%)	≥95%	机关工作人员工 资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 补贴人均标 准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2600 元	机关工作人员工 资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业务保障能 力提升情况	今年业务能力提升状况与往 年业务能力的比率	≥25%	机关工作人员工 资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经济能 力提升	补助所带来的单位服务社会 能力提升情况	≥95%	机关工作人员工 资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	
	社会效益指 标	干部队伍稳 定性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福 利等，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 得归属感，保持干部队伍相 对稳定，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保持干部队 伍相对稳定	机关工作人员工 资制度改革实施 办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 意度	单位人员对工资发放工作的 满意程度	≥85%	调查问卷	

29.军休所、烈士祠、光荣院经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7 97		项目名称	军休所、烈士祠、光荣院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	其中：财政 资金	6	其他资金	
	2022年，用于事业单位管理工作，做好军休所、烈士祠、光荣院的服务工作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1.5		3	4.5	6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提升了事业单位管理工作，搞好军休所、烈士祠、光荣院的服务工作,使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数量 (个)	机构数量	3个	三定方案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日常支出费 用标准(万 元)	每个机构年支出费用标准 (万元)	2万元	制定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经费保障率 (%)	机构经费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 标	综合业务管 理工作完成 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优抚对象保 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 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0.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等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8 3D		项目名称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等专项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7	其中：财政 资金	7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烈士陵园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的维护足额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75		3.5		4.2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项目实施做好烈士陵园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的维护工作，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烈士、教育群众的作用，搞好烈士纪念设施日常维护，使广大群众优抚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个数	烈士需要维护的纪念设施个数	1 套	统计上报	
	数量指标	人员数	工作人员数量	≥1 个	统计上报	
	质量指标	维护完成率	烈士纪念设施维护完成率	100%	厅字【2019】38号，冀办【2019】43号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厅字【2019】38号，冀办【2019】43号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	全年用于烈士纪念设施维护费标准	4.98 万元	厅字【2019】38号，冀办【2019】43号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	人员工作人员每人每月标准	1680 元	最低工资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现功能	营造保养烈士、纪念烈士的浓厚氛围	有效营造	走访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满意度	≥85%	百分率	

31.双拥办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9 39		项目名称	双拥办专项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	其中：财政 资金	15	其他资金	
	2022年，用于提升双拥业务管理工作，做好双拥各项工作。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3.75		7.5	11.25	1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项目的实施提升双拥业务管理工作，做好双拥各项工作，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数量 (次)	开展双拥活动数量	≥5 次	制定开展活动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每次活动费 用标准(万 元)	每次开展双拥活动付费用标 准(元)	1 万元	制定开展活动标 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经费保障率 (%)	机构经费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 标	综合业务管 理工作完成 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退役军人保 障制度	退役军人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 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2. 退伍复员自谋职业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03 1H		项目名称	退伍复员自谋职业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	其中：财政 资金	15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3.75		7.5		11.2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维护一方稳定，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谋职业士兵人数（人）	享受补贴的退役士兵人数	1 人	接收部队退役士兵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自谋职业金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享受覆盖率（%）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自谋职业金及时拨付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自谋职业金发放标准	自谋职业金每人发放标准	≥15 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自谋职业金保障率	符合享受自谋职业金的退役士兵保障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	优退役军人较领取自谋职业金前生活改善率	≥95%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33. 退伍复员自主就业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03 0X		项目名称	退伍复员自主就业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0	其中：财政 资金	15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自主就业金的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37.5		75		112.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按时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金，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主就 业士兵人数 (人)	享受补贴的退役士兵人数	≥100 人	当年退伍接收人 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自主就业金 补助按规定 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8%	走访调查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享 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98%	走访调查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自支就业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金 发放标准	自主就业金每人发放标准	≥25695 元	根据《退役士兵 安置条例》的安 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自主就业金 保障率 (%)	符合享受自主就业金的退役 士兵保障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退役军人较领取自主就业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4.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经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8 2R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4	其中：财政 资金	4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		2	3	4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提升了事业单位管理工作，搞好了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服务工作，使全县退役士兵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数量 (个)	机构数量	≥1 个	三定方案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日常支出费 用标准(万 元)	日常工作每月支出费用标准 (万元)	≥0.83 万元	制定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经费保障率 (%)	机构经费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 标	综合业务管 理工作完成 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优抚对象保 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 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5. 退役军人信息管理一体化平台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8 5L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信息管理一体化平台服务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52	其中：财政 资金	13.52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足额支付视频一体化平台一年使用服务费。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38		6.76	10.14	13.52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推进河北省退役军人信息管理服务和视频一体化平台建设，更好的服务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待优抚对象，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数量	信息系统数量	≥1 套	信息系统套数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发生率	信息系统故障发生率	≤5%	故障发生率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完成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网络安全建设项目总成本	一体化平台运行每年服务费	≥13.52 万元	制定支出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率（%）	机构经费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90%	调查走访	
	生态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6. 退役士兵补缴医疗保险单位部分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04 48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补缴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7.50	其中：财政 资金	37.5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按时缴纳退役士兵各类保险。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2.5		25	0	37.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缴纳退役士兵各类保险,为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人数（人）	符合缴纳保险退役士兵人数	≥15 人	退役士兵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8%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8%	走访调查	
	成本指标	缴纳标准（元）	医疗保险缴纳标准	≥2.5 万元	保险征缴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险缴纳率（%）	符合缴纳医疗保险人员保障率（%）	≥98%	走访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退役士兵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37.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保险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6 22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保险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	其中：财政 资金	10	其他资金	
	2022 年按时足额发放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和缴纳各类保险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	7.5	1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进一步深化退役士兵安置工作改革，按时发放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和缴纳各类保险,为维护一方稳定贡献力量，使退役士兵满意率达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士官人数（人）	符合安置专业士官人数	10 人	接收转业士官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走访调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万元）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发放标准	≥1 万元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保障率（%）	符合享受待安置期间生活费的退役士兵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退役军人较领取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前生活改善率	≥90%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退役士兵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的安置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8.慰问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7 70		项目名称	慰问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	其中：财政 资金	60	其他资金	
	2022年，用于八一、春节期间对全县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进行慰问，慰问优抚对象650余人，4个驻军单位，1万余名退伍军人的慰问。					
资金支出计 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5		30		4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八一、春节期间对全县驻军和重点优抚对象进行慰问，慰问优抚对象650余人，4个驻军单位，1万余名退伍军人，积极营造全县双拥工作氛围，项目实施使全县驻军单位和重点优抚对象达到85%以上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重点优抚对象人数	≥648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驻军部队数量	驻军部队数量	4个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人数	退役军人人数	≥12000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慰问费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慰问费及时拨付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元）	慰问重点优抚对象每人每次标准	200元	根据双拥优抚安置政策，按照县政府有关规定，冀拥办传【2019】3号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元)	慰问驻军部队每次标准	≥10000元	根据双拥优抚安置政策,按照县政府有关规定,冀拥办传【2019】3号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标准(元)	慰问全县退役军人每人每次标准	≥2元	走访调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慰问金保障率(%)	符合享受慰问金对象的保障率(%)	≥95%	走访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走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双拥优抚相关政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39. 信访维稳经费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18 16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	其中：财政 资金	20	其他资金	
	2022 年，驻京工作人员开展信访维稳工作，维持社会稳定。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		10	15	2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项目实施派驻京工作队开展信访维稳工作，维持社会稳定，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京时间	驻京接访时间	≥10 月	统计数据	
	数量指标	接访次数	接全上访人员次数	≥10 次	统计数量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资金补助按 规定执行率 （%）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 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驻京费用标 准	驻京费用每日标准	≥600 元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接访次数	接全上访人员费用	≥2000 元	统计数量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经费保障率 （%）	机构经费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 标	综合业务管 理工作完成 率（%）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退役军人保 障制度	退役军人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 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40. 义务兵优待金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02 9J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80.00	其中：财政 资金	380.00	其他资金	
	2022 年，用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的足额发放，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的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95		195	285	38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发放义务兵优待保障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问题，落实好义务兵家庭优待，使优抚对象满意率达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 优待金户数 (户)	享受义务兵优待金户数	≥200 户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 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 付经费比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 金按规定执 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 定执行标准比 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 受覆盖率 (%)	发放对象占应 发放对象比率	≥100%	冀民【2016】86 号关于调整义务 兵家庭优待金标 准的通知和根据 优抚政策相关制 度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 占应到位资金	≥100%	银行发放率反 馈	

		(%)	比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义务兵优待金及时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义务兵优待平均发放标准 (元)	≥24504 元	冀民【2016】86号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和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一次性奖平均发放标准 (元)	≥7750 元	冀民【2016】86号关于调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的通知和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义务兵优待保障率 (%)	符合享受义务兵优待保障率 (%)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优抚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100 有效改善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根据优抚政策相关制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	≥85%	调查问卷

41. 优抚对象抚恤金、定期生活补助绩效目标表

321001 巨鹿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2P0058401002 8Y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金、定期生活补助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 资金	500	其他资金	
	2022 年该项目资金用于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按月足额发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5		250		375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通过按月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得到改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抗日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数量	≥7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解放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人数量	≥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新中国成立后的在乡复原军人数量	≥5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数量	≥294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参战退役人员数量	≥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烈士子女数量	≥189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人)	60 周农村籍退役士兵数量	≥3320 人	统计上报符合条件人数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发放经费占拨付经费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按规定执行率（%）	发放标准按规定执行标准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享	发放对象占应发放对象比率	≥100%	调查走访	

		受覆盖率 (%)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占应到位资金 比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 拨付率	≥100%	银行发放率反馈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抗日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 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95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解放战争时期的在乡复原军 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5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新中国成立后的在乡复原军 人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845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每人每月 发放标准	≥86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元)	参战退役人员每人每月发放 标准	≥85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 关于调整部分优 抚对象等人员抚 恤和生活补助标 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烈士子女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730 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

		(元)			〔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元)	60周农村籍退役士兵每人每月发放标准	≥120元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抚恤金保障率(%)	优抚对象抚恤金保障率	≥95%	银行发放率反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情况提高率(%)	优抚对象较领取抚恤金前生活改善率	≥90%	调查走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优抚对象优待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冀退役军人厅发〔2021〕11号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